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3 日（星期二）上午 10:15

地點：中學部三樓會議室

出席：如簽到表

主席：鍾校長興能

記錄：陳淑宜

壹、確認上次會議紀錄：通過。

貳、上次行政會議（107 年 2 月 20 日）決議執行情形：

案由一：訂定本校獎學金核發作業要點。【提案單位：中學部教務處】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因應國三導師建議修正 107 學年度直升獎勵部分，提列 4 月 3 日行政會議進行修正案討論。

案由二：修正學生改過遷善銷過實施要點。【提案單位：中學部學務處】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已公告周知，由四月份起開始實施。

案由三：修正學生請假規定。【提案單位：中學部學務處】

決議：通過。

執行情形：已公告周知，由四月份起開始實施。

參、主席致詞：請中小學各項行政及網路資源能整合並共享，以共創中小學間的最大利益，讓

107 學年度數位化更齊全，也請各組有需要數位化及資訊化的業務都儘早提出，以利教育資源中心規劃及整合。

肆、各處室工作報告：

幼兒園

- 一、謝謝附幼的老師：站在第一線的老師，讓家長感受到幼兒園老師的細心貼心，家長很感動直接到辦公室捐款，家長要謝謝學校有這麼溫馨的環境，還有有愛心又專業的團隊。
- 二、3/17 完成 107 學年新生說明會，目前大班中班和小班都額滿。
- 三、3/23 中大班親子旅遊快樂出門！平安回家！
- 四、3/30 慶祝兒童節以全園野餐和中午自由餐的方式，最後壓軸由校長發兒童節禮物，讓小朋友度過快樂的節日。
- 五、關於 3/26 的教學研討
 - （一）感謝有的班級用心布置情境，內容豐富小朋友樂於參與教學活動。
 - （二）主題相關須多元的語文刺激：例如語詞聯想、文字接龍、看主題說故事童詩童謠…等學習刺激。
 - （三）益智區除了現成的教具外，再增加延伸的教具

(四) 幼兒的即興作品或操作的作品可張貼在紙上，並標出日期作為歷程學習的紀錄。

(五) 情境佈置可加入老師、小孩和家長的資源運用。

六、 大班畢業照請日本 Diacolo 公司拍攝，拍攝日期自 3/26 陸續入園拍照：目前完成團體照和個別照與活動照，尚有母親節活動照和畢業典禮照將逐一完成。

七、 5/11 母親節的節目各班陸續準備中。

小學部

教務處

一、 校刊進度追蹤。

二、 檢閱社會、生活作業：3、10、17、24、31 及優良 3 名，缺號不補。

三、 4/11 (三) 下午召開合唱團月會。

四、 4/13 (五) 合唱團說明會通知單印發。

五、 5/10 (四) 福建師範大學師生一行將蒞校參訪觀課，細節明確後將另行公告。

教學組

一、 校內三年級國語命題演說比賽，請班級導師提醒參賽選手準時到比賽場地。

比賽時間	年級	地點	評審老師
4/10 (二) 中午 12:30~13:20	三年級	視聽教室	洪羽蓁老師、陳明慧老師 廖啟宏老師
※參賽班級可派兩位學生到場觀摩。			

二、 第 11 週 4/25 (三)、4/26 (四) 期中評量注意事項：

(一) 請出題老師在 4/18 (三) 下班前將試卷與審題表一併交至教學組。提醒老師標題要列出年級別，試卷標題範例如下：

東大附中小學部 106 學年度第二學期○○領域期中評量試題 (範圍:第○~○單元) ○年__班 座號: __ 姓名: _____ 家長簽章: _____

(二) 附上審題表，請各班老師們預估班上學生該科成績平均分數。

三、 106 學年度臺中市公私立中小學科學展覽會複審，請總務處協助 4/16 (一) 下午 13:30~16:30 送件。

註冊組

一、 4/11 (三) 下午 14:00~16:00 於中文圖書館辦理 107 學年小一新生報到。

二、 近期校園網路流量異常，疑似有病毒攻擊及大量不明連線，導至整體網路速度降低，請同仁留意資料備份。

圖書組

一、 3 月份兒童天地已通知領取，尚未領取的班級請至第一辦公室領回。

二、 下學期第一批新書已上架，現僅供閱覽，於 4 月 9 日起開放外借。

學務處

一、 已發下 4 月份品格單 (如附件「106 明辨」)。中心德目：明辨 Discernment。

二、 4/11 (三) 早上 8:00 於活動中心辦理三年級德目短講。中心德目：明辨。主講人：毓蘭

老師。

三、4/18(三)早上10:10分於學務處進行音樂比賽出場序抽籤，未到者由老師代抽。

四、4/18(三)早上11:20於部主任辦公室召開學年主任四月份月會。

五、2018夏令營預計開設班級及授課申請單如附件，邀請老師們踴躍開課。

訓育組

- 一、4/2(一)為第一次校刊催稿，4/9(一)為第二次校刊催稿，4/16(一)為最終截稿日，今年校刊改為全彩，廠商需要更多的時間來編排，請大家務必準時以免延誤時程。
- 二、由於教育局委託的廠商失誤將模範及健康兒童的獎座和獎狀校名全部印成舊的，3/30(五)慶祝會發下之獎狀獎座已立即收回，待修正完成才會再重新發下。
- 三、4/10(二)檢閱三至六年級級會記錄(兩篇)，請導師協助檢視有無錯別字，完成的班級可提前交至訓育組。
- 四、教育局來文提醒「塑形黏土砷含量不得超過25mg/kg」，近來媒體陸續報導市面出現兒童玩耍砷中毒等案例，請各校落實學生安全宣導，告知學生勿購買或攜帶具危險性之物品進入校園，以避免學生發生誤傷、誤食事件。

體衛組

- 一、本週適逢連假，請掃地區域督導老師，提醒同學盡可能在4/3(二)掃地時間將校園清掃乾淨。
- 二、各掃區督導老師請於打掃時間結束後巡視負責區域是否清理完成，掃具亦應排列整齊。

健康中心

- 一、身高、體重測量及視力檢查結果已匯入學務系統。
- 二、潔牙隊選手訓練借用之時間及場地，另行通知相關人員。
- 三、視力回條請導師全數收齊交回。
- 四、通知未交潔牙檔班級回傳檔案。
- 五、全校學生病史資料已匯整完畢。

中學部教務處

- 一、107年3月3日(六)小六自我探索活動工作檢討，如附件一。
- 二、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規定107年4月21日(六)為國中新生登記日；4月22日(日)為國中新生報到日，當日上午08:30-12:00安排國中新生套量制服、領取書包、暑假作業及暑假行事曆，請相關同仁協助。當天開放宿舍參觀，請學務處安排專人宿舍導覽及交通專車諮詢。

教學組

- 一、4/1(日)08:00-12:00及14:00-17:00本校有高二共12位學生，高三共11位學生參加『生活物理演示服務市民』活動，擔任活動解說員，地點：臺中市政府廣場。
- 二、4/2(一)早上8:00~12:00本校國三及高一學生抽樣參加2018 PISA評量。
- 三、4/9(一)起開設國三教育會考理化衝刺班，由陳建利老師授課，4/11(三)起開設國三理化補救班，由張博超老師授課。
- 四、高一已週三專題課程合作教授如下：
 - (一) 電機系 劉日新老師
 - (二) 生科系 趙偉廷老師

(三) 資工系 楊朝棟老師

(四) 資管系 姜自強老師

(五) 物理系 王昌仁老師

五、高一己週六專題課程與大學部合作如附表：

時間	講題名稱	講師
3/17(六)	胚胎發育的驚奇之美	劉蕙雯 教授
4/14(六)	愛吃愛玩愛地球	陳玟伶 助理教授
4/28(六)	微生物生態：萬所而有得焉，其味無窮	汪碧涵 教授
5/19(六)	商場生存教戰守則(暫訂)	吳社芸教授
6/2(六)	敲開莎士比亞之門	蔡奇璋教授
6/9(六)	小論文工作坊	未定

註冊組

一、107 學年度中投區高級中等學校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多元學習表現)採計至 107 年 4 月 27 日(五)。

二、高三 107 大學申請入學第一階段，合計 175 人通過 616 校系；107 四技日間部申請入學合計 53 人通過 113 校系。

三、高中部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各類教育部補助已全部送出清冊。

四、國三直升高中報名人數統計(3 月 31 日截止統計數)：

班級	是	否	班級總人數
甲	37	9	46
乙	30	17	47
丙	34	11	45
丁	31	10	41
戊	35	5	40
己	34	8	42
庚	25	5	30
合計	226	65	291

實驗研究組

一、預計於 4/9 (一) 寄出優質化計畫書初審版。

二、預計於 4/13 (五) 寄出均質化期中報告書。

三、預計於 4/20 (五) 寄出均質化初審版。

中學部學務處

一、感謝總務處協助學務處共同推動門禁管理，廣播提醒將持續到 4 月底，希望能盡力做到安全無虞。

二、第一次定期評量有三起作弊案件(國一 5 人次)，一起考場違規案件(國二 2 人次、高三 1 人

次)，將召開學生獎懲委員會依法懲處。

- 三、4/17(二)學務主任及教務主任、教學組長至彰化女中參加教育部自主學習工作坊，訓育組長參加台中市模範生表揚大會，原導師會報改為4/10(二)於宿舍會客室召開。

訓育組

- 一、春暉社主辦之校內飢餓十二活動報名及繳費至4/17(二)止，活動日期為4/27(五)。
- 二、4/16(一)國中合唱組將於苗北藝文中心參加鄉土歌謠比賽福佬語全國決賽。
- 三、4/21(六)為校慶園遊會，為推廣節能減碳環保愛地球，本次主題定為「減塑·愛地球」，目標為減少使用塑膠袋及一次性餐具，請老師當日攜帶環保餐具、環保袋共襄盛舉。

生輔組

- 一、邇來發生自稱宗教團體人士於校外疑似誘拐學童之情事，考量校園為開放環境，請巡堂師長主動詢問校外人士到校目的，若發現無事逗留在校園者請通報學務處，以維護校園安全。
- 二、2018 臺中大甲媽祖國際觀光文化節即將於4月13日揭幕，如發現有18歲以下學生參加陣頭表演等相關活動，請立即通報學務處，共同勸導與約制，機先防範不法情事，以維學生就學權益。

外語教學中心

小學部

- 一、檢閱學生英語習作(Practice Book)。
- 二、校刊英語刊登稿件之作者，委請中文部導師連同中文稿件作者，同步收取該班個人生活美照。
- 三、英語主題日-故事日活動(Theme Day-Story Day)順利進行，感謝全體老師的支持與配合。
- 四、六年級下學期畢旅、升私中考完，孩子較易躁動，請英語老師多費心關照上課情形，尤其是上課常規及班級經營事項，也請中文導師多協助。

中學部

- 一、暑期紐約遊學團，7月4日出發，共20天，說明會時間為4月10日(二)下午6:00在5樓視聽教室，繳交有意願參加說明會回條截止日為4月2日(一)中午12:30前，4月16日星期一長堤來校收款。
- 二、5/24(四)-6/3(日)國三美國教育旅行，學生人數為35名，帶隊教師為楊淑娟及王微老師，目前對方正在安排寄宿家庭中；另外，我們將與Summit Academy簽訂姐妹校。
- 三、3月23日(五)下午3:10-4:50外師會議，議題包含監考注意事項及作弊樣態、外語戶外教學活動及選書等。
- 四、3月27日(二)外師Rebecca、Pearl、Peter場勘外語戶外教學嘉義童年渡假村；3月28日(三)外師Rebecca、Pearl、Craig場勘外語戶外教學苗栗香格里拉；目前正在籌劃中，代表場勘外師Peter及Rebecca於3月30日(五)向其他外師報告場勘狀況及帶領小組討論；另外，外師們將於4月20日分組呈現活動內容；5月7、8日(一)〈嘉義童年渡假村〉、星期二〈苗栗香格里拉〉中午12:35~13:05遠流來校向導師簡報整體活動規劃，地點外語教室BCI。
- 五、4月13日(五)校內國一英語讀者劇場比賽，時間為下午3:10~4:50，地點是3樓會議室，評審老師Aaron、Craig、Ricky及蔡秀君老師；報名隊伍共11隊。
- 六、5/26(六)為國中部多益測驗，請導師協助提醒學生提前準備有效期限內證件〈護照、身分證、有照健保卡、駕照及居留證〉；目前正在整理資料中。
- 七、4月9日(一)下午，香港嶺南橫儀紀念中學來校參訪交流。

八、4月9日至4月13日為外語期中考週。

九、4月9日至4月13日為國一、二ESL作業抽查；4月16日到4月20日是國一、二EEP作業抽查。

十、4月17日(二)優質化會議：中午12:35模擬聯合國，參加人員有Michael、連英傑、張淑鈞老師；17:00第二外語，連英傑、謝瓊華、蘇子翔Jenny、Peter，地點外語教室BCI。

輔導工作委員會

小學部：發下小六升國中資優鑑定合格名單，請導師協助於4/9(一)前將回條統一繳交回輔導室。

中學部

一、完成微大學課程規劃表及修訂校本課程107學年度自我探索課程規劃表。

二、3/31(六)7-8節舉行國二生涯講座，主題：走向未來的生涯地圖指南講師：楊馨華老師。

三、4/2-11為高三學生模擬面試時間，學生依時段與場次前往參加，名單與時間表3/31交各班導師與班級乙份，以利點名。

日期 時段、地點		4/2(一)	4/3(二)	4/9(一)	4/10(二)	4/11(三)
8:10-9:40	三樓會議室		大傳系	心理輔導類	工設系	電機系
	五樓視聽教室		應化系	(閱覽室)	資工系	體育系(體育組)
10:10-11:40	三樓會議室	財金系		外文系	資傳系	工工系
	五樓視聽教室	建築系	生科系		護理系	
	圖書館閱覽室				視傳系	
1:10-2:40	三樓會議室	企管系	美術系	日文系		中文系
	五樓視聽教室	法律系	餐旅系	國貿系		

四、4/9-13為國三第二次模擬選填志願輔導，輔導老師於電腦教室輔導學生選填志願。

五、個案輔導與家長聯繫。

六、召開3/21個案會議、3/29召開就學穩定及中途離校輔導小組會議、3/31召開個案班級輔導會議。

教育資源中心

一、「第1070315梯次全國高級中等學校閱讀心得寫作比賽」相關事宜：

(一)3/29-4/06：評審學校初審。

(二)4/07-4/09：合審學校重審。

(三)4/10-4/16：分區召集學校複審。

(四)4/17：公布名次。

二、「校園書展暨好書票選活動」：(活動地點：展覽廳)

(一)4/03：進場佈展。

(二)4/09-4/13：書展展期。

(三)4/14：撤展。

三、「你的舊愛我的新歡-跳蚤市場義賣活動」。

(一)物資募集：至4/16止。

(二)愛心開賣：4/21校慶園遊會。

- 四、東海大學圖書館開放隨選視訊系統供本校教師於校內教學使用，相關訊息已透過部務會議與電子郵件轉知全體教師；另公共電視視訊系統則待東海大學圖書館完成採購程序後再行通知。

設備組

- 一、協助辦理教育部「後期中等教育整合資料庫」106 學年度高二學生調查，本校目前填答率(包含休學同學)為 98.8%，已針對尚未填答同學發出第一次催收通知。
- 二、克服與東海大學同網域的限制，導入中學部 Google G Suite for Education 服務，相關資訊已於部務會議報告。
- 三、本學期開始實施多元選修、外語課程與社團活動課程線上點名。
- 四、完成高中部教學區無線網路熱點建置規劃，相關經費由優質化與私校獎補助支應，目前已開始施作，感謝總務處的協助；另外國中部教學區無線網路熱點則預計 107 學年度規劃建置。
- 五、重要伺服器例行資料備分。
- 六、校園網路穩定度監控。
- 七、實驗室安全衛生。

總務處

庶務營繕組

- 一、107 年 2 月 7 日至 107 年 4 月 2 日已完成之工作：
- (一) 幼兒園園舍消防設備缺失改善工程。
 - (二) 幼兒園園舍北棟*2 間(小熊班+小兔班)前門木質牆壁換修工程。
 - (三) 幼兒園園舍小熊班教室白板換修工程。
 - (四) 幼兒園園舍無障礙廁所電熱水器更新工程。
 - (五) 幼兒園園舍活動室網路增加網點及無線基地台。
 - (六) 小學部教學大樓及西棟校舍供水系統管線查修工程。
 - (七) 小學部飲用水水質檢測結果上網公告周知。
 - (八) 小學部活動中心歡迎標示牌校名更新工程。
 - (九) 小學部校園花園水管滲漏換修工程。
 - (十) 小學部視聽教室台階邊條脫落維修工程。
 - (十一) 小學部北棟校舍水塔液面控制系統故障及揚水泵切換開關換修工程。
 - (十二) 小學部教學大樓 4 樓消防設備偵煙器換修工程。
 - (十三) 小學部北棟校舍二樓拖布盆水龍頭換修工程。
 - (十四) 小學部教學大樓飲水機過濾薄膜換修工程。
 - (十五) 小學部消防設備缺失改善第二次工程-西棟三樓火警報線路重設。
 - (十六) 小學部教學大樓 2F、3F 無障礙廁所馬桶座換修工程。
 - (十七) 小學部教學大樓教室門鎖、門把換修工程。
 - (十八) 小學部活動中心廁所吸頂式抽風扇換修工程。
 - (十九) 小學部教學大樓電梯狀況異常檢修工程。
 - (二十) 小學部東棟校舍前石頭突出改善工程。
 - (二十一) 小學部活動中心儲藏室窗戶推桿維修工程。
 - (二十二) 中學部學生宿舍 4 樓電梯口地坪磁磚隆起維修工程。

- (二十三) 中學部二期校舍展覽廳北側花台草皮補植工程。
- (二十四) 中學部一期學務處前花台草皮補植工程。
- (二十五) 中學部一、二期校舍廁所清潔工程。
- (二十六) 中學部學生宿舍 6 樓陽台磁磚隆起維修工程。
- (二十七) 中學部學生宿舍 2、3、4 樓浴廁塑鋼門片更換工程。
- (二十八) 幼兒園及小學部遊戲設施安全檢查作業。
- (二十九) 本校大型活動芳鄰通知。

二、目前正在進行之工程：

幼兒園

- (一) 園舍草皮養護工程。
- (二) 園舍草皮雜草改善工程。
- (三) 園舍廚房天花板整修工程。
- (四) 園舍紅門油漆及廊柱補漆工程。
- (五) 園舍西棟 GIG0 綿羊教室捲簾安裝工程
- (六) 園舍榕樹及橡膠樹修整工程。
- (八) 園舍西側儲藏室散熱改善工程規劃作業。
- (九) 園舍南一棟廁所排水改善工程規劃作業。
- (十) 園舍大門改善規劃作業。
- (十一) 園舍紅磚牆東面環境改善規劃作業。
- (十二) 園舍南棟校舍中庭草皮改善工程規劃作業。
- (十三) 園舍電壓 110 伏特電錶箱及配電箱更新工程規劃作業。
- (十四) 園舍兒童遊戲場安全改善規畫作業。

小學部

- (一) 107 年 4 月 4 日停電及復電相關作業。
- (二) 教學大樓升降梯定期保養作業。
- (三) 飲水機每月固定維護保養。
- (四) 兒童遊戲場檢核表陳報。
- (五) 校園植栽施肥養護。
- (六) 英語圖書館燈具換修工程。
- (七) 體能教室播音設備及監視器建置工程。
- (八) 研究室屋瓦滲漏維修工程。
- (九) 合唱教室(二)階梯邊條脫膠維修工程。
- (十) 合唱教室(二)照明設備維修工程。
- (十一) 西棟廁所地板及天花板漏水抓漏工程。
- (十二) 綜合操場防撞護墊更新工程規劃作業。
- (十三) 第一辦公室走廊公佈欄建置規劃作業。
- (十四) 教學大樓 3 樓建置電視推播系統規劃作業。
- (十五) 配合園遊會電力使用-增加無熔絲開關設備規劃作業。
- (十六) 公共空間建置掃具櫃工程規劃作業。(教學大樓 2 樓南側+教職員車棚北側)
- (十七) 西棟校舍 1 樓走廊地磚更新規劃作業。
- (十八) 兒童遊戲場安全改善規畫作業。

中學部

- (一) 學生宿舍 4 樓電梯口地坪磁磚隆起維修工程。
- (二) 舊校舍 E 棟外部管線地下化更新工程。
- (三) 籃球場改建風雨球場工程(含週邊環境)。
- (四) 一、二期校舍樓梯鐵捲門裝設工程規劃作業。
- (五) 紅磚集合場東面紅磚牆整修工程規劃作業。
- (六) 二期校舍展覽廳北側花台草皮補植規劃作業。
- (七) 三期校舍(學生宿舍)花臺草皮補植規劃作業。
- (八) 舊校舍 D 棟校舍北側儲藏室工程規劃作業。
- (九) 舊校舍 D 棟校舍南側(媒材教室)前水泥走道維修工程規劃作業。
- (十) 一期校舍與籃球場間地面整平工程規劃作業。
- (十一) 第三期校舍續建工程-教學大樓籌建事宜。
- (十二) 舊校舍木門修補工程。
- (十三) 紅磚集合場北面花木補植規劃作業。

三、 中學部三期續建工程目前進度:設計監造單位建造執照申辦中。

四、 東大總務處為確保高壓供電安全，訂於 107 年 4 月 4 日(星期三)上午 8:00-17:00 停電，進行校園內高壓設備故障維修工程，本校中學部舊校舍、小學部及幼兒園皆在停電範圍內，停電期間請將用電設備電源開關關閉並將插頭拔除，以免恢復供電時發生危險。

人事室

- 一、 本校組織規程修正案業經 107 年 2 月 7 日董事會議通過，現已依程序陳請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中，經與教育局承辦人電話聯繫，預計應可於近期獲得核定，並將自 107 學年度起實施。
- 二、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同仁子女教育補助費申請作業，已於 3 月 20 日完成收件，後續依程序陳請核定後核發。
- 三、 106 學年度第 1 次教評會議已於 3 月 19 日召開，會中已通過有關 107 學年度中學部教師甄選公告事宜，並已配合辦理公告刊登及報名收件事宜，預計於 4 月 14 日星期六辦理教師甄試。
- 四、 配合 107 學年度附幼約聘教師人力需求，已循往例經校長核准後辦理公開徵聘事宜。
- 五、 配合 107 學年度中學外語教學中心之外籍教師人力需求，已於外師甄選網站刊登外籍教師徵聘廣告。
- 六、 有關 107 年度加薪 3% 乙案，經校長核可後已於 3 月份薪資調整並補發差額，並依教育部來函公布之調薪後薪金標準辦理。
- 七、 臺中市私立高中職董事長暨校長聯席會於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輪到本校與衛道中學承辦，活動時間訂為 6 月 14 日(四)。

會計室

- 一、 107 學年概算經大學部預算小組於 3 月 28 日審議通過。
- 二、 中學部 106 學年第 2 學期註冊費尚未繳費名單，出納組已提供給教務處註冊組及會計室，請教務處註冊組協助提醒學生儘速繳納。
- 三、 優質化各項經費請計畫執行單位協助儘速執行。

伍、 討論事項：

案由一：修正本校「東陽獎助學金設置要點」，修正草案如附件二，請討論。【提案單位：中學部教務處】

說明：

- 一、依據 106 學年度直升菁英班說明會資料。
- 二、修正本校「獎勵優秀學生入學要點」第三點獎勵類別與標準之第三項高中部直升入學獎學金，增列本校國中部優秀畢業生直升高中部，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優異者之就讀費用減免之優惠。(限 106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

決議：通過

案由二：修正本校「獎學金核發作業要點」，修正草案如附件三，請討論。【提案單位：中學部教務處】

說明：因應國三導師建議，提高入學誘因，修正第參點獎勵類別第一項國中部、高中部新生入學獎學金，說明如下：

- 一、國中部、高中部新生入學獎學金每學期續領標準：原區分為校排前 3%、6%、10%及 12%，為提高誘因，今修正為一律為校排前 12%。
- 二、高中部入學獎勵增列學雜費減免優惠：
 - (一) 國中教育會考總點數 110 點以上：三年費用全免。
 - (二) 國中教育會考總點數 105 點-109 點：三年免學雜費。
- 三、高中部入學獎勵提高直升成績優異獎學金金額：原為 1-5 萬，調回至 1-9 萬。

決議：通過

案由三：擬修訂本校優良教育人員選拔要點，敬請討論。【提案單位：人事室】

說明：

- 一、本次修訂主要重點為放寬選拔對象，由原本參照市府版本，僅限本校編制內專任合格現職教師、教官及專任行政人員，放寬至所有全職人員，以求更貼近本校校務管理現況並鼓勵表現優秀之約聘教職員。
- 二、擬修訂之本校優良教育人員選拔要點修正對照表，詳如附件四，敬請討論。

決議：通過

陸、 臨時動議：無

柒、 校長補充及回應：

- 一、針對教務處自我探索活動檢討，請各相關處室將其負責工作有需改善部份紀錄下來並改善，也可更改內控制度，以利活動舉辦更完善。
- 二、6 月 14 日臺中市私立高中職董事長暨校長聯席會將需工作人員，請人事室及早規劃本活動各項事宜。
- 三、107 學年度的預算在績效獎金及考核獎金上都有增編預算，而大學部也很支持我們，希望我們的辛苦能得到實質的獎勵。

捌、 散會：10:50

107 年 3 月 3 日小六自我探索活動工作檢討

一、試務工作：

(一)試題編印與閱卷：

1. 題本封面印製學生作答注意事項。
2. 基礎樂理考試時，學生繳卷太早，檢視命題難易度問題。未來請命題教師應參酌其他學校樂理試題，調整題目數及難易度分配。
3. 術科考試應於當日評分及閱卷完畢，樂理閱卷地點應於教務處。

(二)考場布置：

1. 教室桌椅排放待加強：高中部桌椅排放不整齊；桌椅行距與列距太近等。
2. 各試場教室標示尺寸太小的問題改善。

(三)監試工作：

1. 教師監考收卷時間不一致，應為鐘響鈴聲結束後收卷，未來再加強宣導。
2. 本次術科考試有學生提早交卷(20 分鐘內)情形，未來術科考試亦應召開監試工作說明會議。
3. 學生畫卡錯誤，監試教師未及時察覺提醒，未來列入案例加強宣導。。
4. 因應家長說明會學校介紹活動，未來學務主任不排除巡場人員。

(四)考生服務：

1. 建議增購服務學生背心，以 40 件為宜。
2. 為即時處理考生家長問題，建議提供考生服務隊無線對講機。

(五)交通與安全維護

1. 建議展覽廳入口處勿停車，避免影響動線。
2. 為因應突發事件，建議可增加糾察隊人數。

(六)環境整理：

1. 學務處旁的廁所使用量大，廁所清潔整理的頻率建議再增加。(學生清洗後的地板建議加強拖乾、蹲式馬桶衛生紙放置地板，建議建置衛生紙架、門板掛勾)

二、其他試務工作

(一)建議畢業旅行時間錯開。

(二)宿舍導覽標示引導問題：因宿舍導覽時間為下課時間，引導地點在三樓會議室外，三樓有試場，秩序容易較為混亂，不容易引導，建議改集合地點並增加宿舍導覽指引牌。

(三)家長說明會第一節結束時間原為 09：00，第一節考試結束時間為 09：10，為降低干擾，未來調整第一節結束時間為 09：05。

(四)當日員生社有開放營業，將增加標示指引。

三、報到工作：後續報到工作事項及人員分配，列入試務工作分配規劃，以利工作人員及早規畫

假日時程。

返回

參、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獎勵優秀學生入學要點

- 一、目的：為鼓勵優秀國小、國中畢業生進入本校國中部及高中部就讀，特訂定此入學獎勵要點。
- 二、對象：國小六年級、國中三年級應屆畢業生。
- 三、獎勵類別與標準：

(一) 國中部入學獎學金：

凡參加本校自我探索活動之國小六年級學生成績優異並就讀本校者，頒發入學獎學金，標準如下：

- 第 1-10 名，頒發獎學金 30000 元。
- 第 11-20 名，頒發獎學金 20000 元。
- 第 21-40 名，頒發獎學金 10000 元。
- 第 41-60 名，頒發獎學金 5000 元。
- 第 60-100 名，頒發獎學金 3000 元。

(二) 高中部免試入學獎學金：

1. 經免試入學就讀本校之學生，教育會考成績表現五科加總為 30 級分且依級分轉換點數後，達本校訂定標準者頒發入學獎學金。
2. 依教育會考成績表現「精熟、基礎、待加強」等級轉換如下：

等級	精熟			基礎			待加強
標示	A++	A+	A	B++	B+	B	C
級分	6			4			2
點數	3	2	1	0			

3. 教育會考表現五科加總 30 級分轉換後達下列標準者，獎勵如下：

- (1) 轉換後為 15 點且寫作測驗評分等級達 5 級分以上者，頒發入學獎學金 80,000 元。
- (2) 轉換後為 14 點且寫作測驗評分等級達 5 級分以上者，頒發入學獎學金 50,000 元。
- (3) 轉換後為 13 點且寫作測驗評分等級達 5 級分以上者，頒發入學獎學金 40,000 元。
- (4) 轉換後為 12 點且寫作測驗評分等級達 5 級分以上者，頒發入學獎學金 30,000 元。
- (5) 轉換後為 11 點且寫作測驗評分等級達 4 級分以上者，頒發入學獎學金 15,000 元。
- (6) 轉換後為 10 點且寫作測驗評分等級達 4 級分以上者，頒發入學獎學金 1,0000 元。

(三) 高中部直升入學獎學金：

1. 本校國中部優秀畢業生直升高中部，畢業時學業成績達下列標準者，頒發獎學金。獎學金分三年平均頒發。
 - (1) 畢業成績全校總排名前 10 名，日常生活表現優良，頒發入學獎學金 90,000 元。
 - (2) 畢業成績全校總排名 11~20 名，日常生活表現優良，頒發入學獎學金 80,000 元。
 - (3) 畢業成績全校總排名 21~30 名，日常生活表現優良，頒發入學獎學金 40,000 元。
 - (4) 畢業成績全校總排名 31~40 名，日常生活表現優良，頒發入學獎學金 20,000 元。
 - (5) 畢業成績全校總排名 41~50 名，日常生活表現優良，頒發入學獎學金 10,000 元。
 上述獎學金分三年平均頒發，且須與第二點第三款擇優頒獎一項。

2. 就讀費用減免優惠：本校國中部優秀畢業生直升高中部，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優異者，其減免標準如下(限 106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1)國中教育會考5A，10個+：三年費用全免(班級自辦活動及海外遊學費用除外)。

(2)國中教育會考5A，9個+：三年免學雜費。

(3)國中教育會考5A，8個+：三年免學費。

四、以上獎勵金由本校編列預算支付。

五、符合以上獎勵資格之名單，於開學後由註冊組造冊，會計室審核，簽請校長核可後於公開集會場合頒發。直升入學獎學金自第二學期開始由同學於規定期限內，主動向註冊組提出申請。

六、本獎勵要點適用 104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新生。103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仍依原入學時獎勵要點標準實施。

七、本獎勵要點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返回](#)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獎學金核發作業要點

修正草案

中華民國 107 年 2 月 20 日行政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3 日行政會議○○

壹、目標：為獎勵優秀學生入學本校，鼓勵在校學生努力向學，並培養奮發向上精神，特訂定「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獎學金核發作業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貳、獎勵對象：

- 一、國中部、高中部新生入學成績優異者。
- 二、國中部、高中部在校學生成績優異者。
- 三、高中部應屆畢業學生大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優異者。

參、獎勵類別：

一、國中部、高中部新生入學成績優異獎學金

(一)獎勵類別與標準：

1. 國中部入學獎學金：

- (1)凡參加本校自我探索活動之國小六年級應屆畢業生表現優異並就讀本校者，頒發入學獎學金。
- (2)本項獎學金係平均於六學期發放，入學後第二學期起，前一學期學期總成績達續領標準並註冊就讀者(以四捨五入計算至個位數，不足 1 人者以 1 人核計)，始符合當學期續領本獎學金資格。獎學金標準如下表：

領取標準 (自我探索 活動表現)	獎學金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第 6 學期續領標準	三年最高可領金額
第 1-10 名	1 萬元	前一學期總成績須達全校前 12%	6 萬元
第 11-20 名	5 千元		3 萬元
第 21-40 名	3 千元		1.8 萬元
第 41-60 名	2 千元		1.2 萬元

2. 高中部入學獎勵：

(1)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優異獎學金：

- ①入學獎學金：直升或免試入學本校並完成註冊就讀者，其國中教育會考成績總點數達本校訂定之標準，發給入學獎學金。本項獎學金係平均於六學期發放，入學後第二學期起，前一學期成績達續領標準並註冊就讀者(以四捨五入計算至個位數，不足 1 人者以 1 人核計)，始符合當學期續領本獎學金資格。獎學金標準如下表：

領取標準 (會考成績 總點數)	獎學金		
	第 1 學期	第 2 學期~第 6 學期續領標準	三年最高可領金額
111 點	5 萬元	前一學期成績須達全校(組)前 12%	30 萬元
110 點	4 萬元		24 萬元
105-109 點	3 萬元		18 萬元
100-104 點	2 萬元		12 萬元

90-99 點	1 萬元	6 萬元
備註：符合上述會考成績總點數標準之學生，申請住宿學校宿舍或搭乘交通專車，費用全免。		

- ②就讀費用減免優惠：直升或免試入學本校並完成註冊就讀者，其國中教育會考總點數達下列標準者，減免就讀費用，減免標準如下：

減免標準 (會考成績總點數)	就讀費用減免優惠
110 點以上	三年費用全免(班級自辦活動及海外遊學費用除外)
105-109 點	三年免學雜費

- ③上述國中教育會考成績總點數計算方式為「會考各科等級標示點數」+「寫作點數」，其點數對照如下表：

國中教育會考等級標示點數對照表

會考等級 標示	A++	A+	A	B++	B+	B	C
點數	21	18	15	12	9	6	3

國中教育會考寫作測驗點數對照表

寫作測驗級分	6 級	5 級	4 級	3 級	2 級	1 級
點數	6	5	4	3	2	1

- (2)直升成績優異獎學金：直升入學本校並完成註冊就讀者，其國中畢業成績達下列標準者，入學後發給直升成績優異獎學金，本獎學金得與前款獎學金併同領取：

- ①全校總排名前 10 名，日常生活表現優良：9 萬元
- ②全校總排名 11~20 名，日常生活表現優良：8 萬元
- ③全校總排名 21~30 名，日常生活表現優良：4 萬元
- ④全校總排名 31~40 名，日常生活表現優良：2 萬元
- ⑤全校總排名 41~50 名，日常生活表現優良：1 萬元

前述國中畢業成績係指語文領域、數學領域、自然領域及社會領域之六學期學業成績。

前述日常生活表現優良係指在學期間銷過後無警告(含)以上紀錄者。

- (二)辦理時間：每學期由註冊組統一造冊，送交學務處及會計室審核，陳校長核定後，請總務處出納組支付獎學金。

- (三)經費來源：由本校編列預算及申請專案計畫經費補助支應。

二、在學學生成績優異獎學金

- (一)獎勵對象：本校高中部學生符合本校獎勵資格者，主動提出申請，經學校審核通過者。

- (二)獎勵資格及金額：

每學期學業成績 校排名百分比	每學期總平均	獎懲紀錄	獎學金
全年級前 3%	學業成績：80 分(含)以上	入學後至學業成績採計學期止無警告(含)以上之紀錄	1 萬元
全年級前 4%~6%			8 千元
全年級前 7%~10%			6 千元

- (三)前述獎懲紀錄係指銷過後無警告(含)以上紀錄，銷過日期計算基準如下：

1. 學業成績採計第一學期者，銷過認定截止日為次學期之 3 月 31 日。

2. 學業成績採計第二學期者，銷過認定截止日為次學期之 9 月 30 日。

(四)申請時間：每學期由註冊組公告辦理時間，學生向註冊組提出申請，再由註冊組統一造冊，送交學務處及會計室審核，陳校長核定後，請總務處出納組支付獎學金。

(五)經費來源：由家長會經費補助、申請專案計畫經費補助及本校編列預算支應。

三、模擬考成績優異獎學金

(一)獎勵名額：

1. 高中部獎勵名額為三年級班級數的 5 倍，共計 30 名，依各類組班級數比例分配名額。

2. 國中部獎勵名額為三年級班級數的 5 倍，共計 35 名。

(二)獎勵標準：

1. 高中部以該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放榜前所實施之模擬考全校排名為獎勵依據。

2. 國中部以該學年度上下學期之模擬考全校排名為獎勵依據。

3. 凡符合標準者，每人每次頒發獎勵金 200 元整，由員生社儲值於獲獎學生之學生證，供該生至員生社消費使用。

(三)辦理時間：模擬考成績公布後一個月內由註冊組統一造冊，陳校長核定後辦理。

(四)經費來源：由本校員生社編列預算支應。

四、大學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優異獎勵金

(一)對象：高三應屆在學學生。

(二)獎勵名額與標準：

1. 獎勵名額：無名額限制。

2. 獎勵標準：

(1)大學學科能力測驗總級分 75 級分者頒發獎勵金 50 萬元。

(2)大學學科能力測驗任四科，每科皆滿級分者頒發獎勵金 20 萬元。

(3)大學學科能力測驗總級分 70 級分以上者頒發獎勵金 5 萬元。

(4)上述獎勵金不得重複支領。

(三)辦理時間：學測成績公布後一個月內由註冊組統一造冊，送交會計室審核，陳校長核定後，請總務處出納組支付獎學金。

(四)經費來源：由家長會經費補助及本校編列預算支應。

肆、符合以上獎勵資格者，由註冊組簽請校長核可後公開頒獎。

伍、本要點適用 107 學年度(含)以後入學之新生，106 學年度(含)以前入學學生仍依原入學時獎勵要點標準實施。

陸、本要點經行政會議討論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告實施。

[返回](#)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優良教育人員選拔要點（草案）

民國 101 年 3 月 30 日本校行政會議通過

民國 101 年 9 月 7 日本校行政會議通過

民國 102 年 5 月 17 日本校行政會議通過

民國 106 年 9 月 26 日本校行政會議通過

民國 107 年 4 月 3 日本校行政會議

一、目的：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以下簡稱本校）為提昇教師與教育行政人員教學品質與工作熱誠及素養，提振社會對教育的重視及對教育人員專業與職務的肯定，特依據「臺中市優良教育人員選拔要點」之相關規定，訂定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優良教育人員選拔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選拔對象：

（一）優良教育人員：本校編制內及編制外之全職教職員。

（二）基本條件：

1. 在本校服務連續年滿三年以上。
2. 最近三年內未受任何處分。
3. 教師及教官最近三年內年終成績考核需考列第 4 條第 1 款或甲等，行政人員最近三年內年終成績考核需有二年考列第 5 條第 1 款，一年考列第 5 條第 2 款以上。
4. 三年內未接受本市或其他縣市或中央相同性質（如師鐸獎）表揚之優良教育人員。

（三）積極條件：

1. 默默耕耘，盡心盡力，從事教職，並有具體成效，且受家長、學生及同事尊敬者。
2. 充分發揮專業精神及教育愛，具有端正教育風氣之特殊事蹟者。
3. 對教材教法及教具之研究、改進或創新、發明，有具體成效者。
4. 擔任學校行政工作、執行教育政策，有顯著績效者。
5. 協助教務、學務、幼兒園、總務、輔導工作委員會、人事、會計等處、室、中心推行各項有關工作有卓著貢獻者。

（四）推薦限制：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推薦：

1. 曾體罰學生經調查屬實。
2. 曾從事校內外不當補習經調查屬實。
3. 具有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所定情事之一。

4. 具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各款所定情事之一。
5. 涉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或尚在調查階段。
6. 於不適任教師、運動教練、軍護人員、校長處理程序中。
7. 曾受刑事、懲戒處分或最近三年內平時考核申誡以上之處分。
8. 除上開情事外，其他有違師道之不良情事。

三、選拔方式：

公開徵求全校教職員工推薦，推薦人填具「優良教育人員推薦表」後，送至人事室彙整，經「遴選小組會議」審議決定人選，產生本校優良教育人員3人，並由其中推薦符合「臺中市優良教育人員選拔要點」規定之本校受獎代表1人。

遴選小組成員由校長、各部部主任、秘書、中學部教務主任、中學部學務主任、小學部教務主任、小學部學務主任、幼兒園園長、總務主任、主任輔導教師、人事主任、會計主任、外語教學中心主任、教育資源中心主任組成。遴選小組會議由校長召開並擔任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時，由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遴選小組會議之決議，以委員二分之一以上之出席，出席委員半數以上之同意行之；可否同數時，取決於主席。

選拔表揚人數依據「臺中市優良教育人員選拔要點」之相關規定辦理。

四、作業期限及方式：

依據「臺中市優良教育人員選拔要點」之相關規定辦理。

五、獎勵：

- (一) 獲選本校優良教育人員，由本校致贈新臺幣三千元同值禮品或禮券，並於本校重要集會時公開表彰，以資鼓勵。
- (二) 獲選本市優良教育人員，可獲市府頒發市長獎狀乙紙，並登錄臺中市市政府教育局「資深暨優良教育人員資料庫網站」，以昭公信。

六、榮獲本要點之受獎人員，如有違反教師法相關規定，經查證屬實者，得撤銷獎勵。

七、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 校長核定後實施。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優良教育人員推薦表

年 月 日填具

受 推 薦 優 良 教 育 人 員 概 況	姓名		部 別		單 位	
	職別		任教科目			
	基本條件	1. 在本校服務連續年滿三年以上。 2. 最近三年內未受任何處分。 3. 教師及教官最近三年內年終成績考核需考列第 4 條第 1 款或甲等，行政人員最近三年內年終成績考核需有二年考列第 5 條第 1 款，一年考列第 5 條第 2 款以上。 4. 三年內未接受本市或其他縣市或中央相同性質（如師鐸獎）表揚之優良教育人員。				
	推薦限制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推薦： 1. 曾體罰學生經調查屬實。 2. 曾從事校內外不當補習經調查屬實。 3. 具有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所定情事之一。 4. 具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各款所定情事之一。 5. 涉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或尚在調查階段。 6. 於不適任教師、運動教練、軍護人員、校長處理程序中。 7. 曾受刑事、懲戒處分或最近三年內平時考核申誡以上之處分。 8. 除上開情事外，其他有違師道之不良情事。				
	特殊優良事蹟	(推薦人填寫)				
推 薦 人	姓名		部 別		單 位	
	職別		推薦人簽章			

**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優良教育人員選拔要點
修正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條號	擬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條號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二點	二、選拔對象： (一) 優良教育人員：<u>本校編制內及編制外之全職教職員。</u> (二) 基本條件： 1. 在本校服務連續年滿三年以上。 2. 最近三年內未受任何處分。 3. 教師及教官最近三年內年終成績考核需考列第 4 條第 1 款或甲等，行政人員最近三年內年終成績考核需有二年考列第 5 條第 1 款，一年考列第 5 條第 2 款以上。 4. 三年內未接受本市或其他縣市或中央相同性質（如師鐸獎）表揚之優良教育人員。	第二點	二、選拔對象： (一) 優良教育人員：本校編制內專任合格現職教師、教官及專任行政人員。 (二) 基本條件： 1. 在本校服務連續年滿三年以上。 2. 最近三年內未受任何處分。 3. 教師及教官最近三年內年終成績考核需考列第 4 條第 1 款或甲等，行政人員最近三年內年終成績考核需有二年考列第 5 條第 1 款，一年考列第 5 條第 2 款以上。 4. 三年內未接受本市或其他縣市或中央相同性質（如師鐸獎）表揚之優良教育人員。	修正選拔對象納入編制外之約聘教職員

[返回](#)